

文水县交通运输局文件

文交发〔2024〕104号

文水县交通运输局 关于做好吕梁市重点工业园区环境污染综合 治理攻坚行动方案责任分解的通知

局（队）各股室、各执法分队：

为全面落实重点工业园区环境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工作，根据省、市、县相关环境污染治理相关文件精神要求，结合我局承担的实际工作，现将有关责任分解如下：

一、工作目标

为贯彻落实省政府《山西省落实〈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〉实施方案》《加强汾河谷地污染治理的若干措施》《省市联动提升太原市空气质量行动方案》，以及省生态环境厅等五部门《关于加强重点工业园区环境污染综合治理的若干措施》及《吕梁市重点工业园区环境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》等有关要

求，通过实施污染深度治理、结构优化调整等工作，同步提升环境管理水平，有力推动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，

二、责任分解

（一）园区内为环境整治立行立改方面

1. 加大对路面、路肩、护坡等设施的管护力度，规范设置标志标识，确保路面平整、路线通畅。

责任部门：安委办、综合安全运输股

完成时限：长期坚持

2. 紧盯重点路段、重点时段，严厉打击非法超限超载；配合生态部门做好尾气超标排放查处工作；重点查处未有效苫盖上路运输车辆；指导乡镇执法部门做好运输车辆抛撒等违法违规行为；加大对源头企业、机动车维修机构监管力度，形成有力震慑。

责任部门：案管股、执法三、四分队

完成时限：长期坚持

（二）优化结构高质量发展方面

1. 推动我县2户网络货运平台发展，鼓励现有运输车辆并入网络货运平台，减低货车空驶率。

责任部门：执法三分队

完成时限：2024年12月底

2. 建立健全部门联合执法体系，配合交警部门严厉打击超标、淘汰车辆上路行驶行为，推进新能源车辆更替。

责任部门：执法二、三四分队

完成时限：长期坚持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此次攻坚行动成立工作专班，工作专班组长由局长担任，分管领导为副组长，承担分解责任的股室、执法分队长为成员，全力做好整治工作，按期完成任务。

（二）压实压紧责任。各责任部门要明确工作职责，对照环境污染综合治理责任分解要求，及时组织力量开展综合治理工作，抓好责任落实，有力推动园区环境污染治理工作。

（三）建立长效机制。各责任部门要在工作中总结工作方法和措施，形成一套行之有效的治理工作措施，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常态化工作。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文水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

2024 年 7 月 28 日印发
